



222412052040

报告编号 (NO.) : CTJC-BG202501-303 号

正本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第二周炉渣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2 月 8 日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部分复印、部分提供本报告不具法律效力；
- 2.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若完全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需重新加盖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
- 3.本检验检测报告自行涂改、增减无效；
- 4.本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5.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 6.样品的保存期限按国家标准规定时间保存；
- 7.未经授权，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或宣传使用，违者必究；
- 8.委托方如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委托方）存留，副本由检测机构存留。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851）84875799

传真：（0851）85500873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创基街
500 号 9 号楼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 大进村		
送样人	高华	联系电话	13721500810
收样日期	2025 年 1 月 14 日	检测日期	2025 年 1 月 14 日
样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场所		

样品信息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来源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CT-SW-250114-001	1 月 13 日 1#炉渣	客户送样	0.24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114-002	1 月 13 日 2#炉渣		0.27 kg*1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114-003	1 月 13 日 3#炉渣		0.28 kg*1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检测依据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	方法检出限
1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TD20002A 电子天平	0.2%

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CT-SW-250114-001 (1 月 13 日 1#炉渣)	CT-SW-250114-002 (1 月 13 日 2#炉渣)	CT-SW-250114-003 (1 月 13 日 3#炉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热灼减率 (%)	3.9	3.4	3.2	≤5	达标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编制: 韩敬霞

审核: 韩敬霞

批准: 谢冰

日期: 2025 年 2 月 8 日

*****报告结束*****



222412052040

报告编号 (NO.) : CTJC-BG202501-495 号

正本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检测项目: 2025 年 1 月第三周炉渣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2 月 17 日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部分复印、部分提供本报告不具法律效力；
- 2.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若完全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需重新加盖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
- 3.本检验检测报告自行涂改、增减无效；
- 4.本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5.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 6.样品的保存期限按国家标准规定时间保存；
- 7.未经授权，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或宣传使用，违者必究；
- 8.委托方如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委托方）存留，副本由检测机构存留。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851）84875799

传真：（0851）85500873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创基街
500 号 9 号楼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大进村		
送样人	高华	联系电话	13721500810
收样日期	2025 年 1 月 21 日	检测日期	2025 年 1 月 21 日
样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场所		

样 品 信 息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来源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CT-SW-250121-007	1 月 20 日 1#炉渣	客户送样	0.33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121-008	1 月 20 日 2#炉渣		0.25 kg*1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121-009	1 月 20 日 3#炉渣		0.24 kg*1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检 测 依 据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	方法检出限
1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TD20002A 电子天平	0.2%

检 测 结 果

样品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CT-SW-250121-007 (1 月 20 日 1#炉渣)	CT-SW-250121-008 (1 月 20 日 2#炉渣)	CT-SW-250121-009 (1 月 20 日 3#炉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热灼减率 (%)	4.1	3.2	3.7	≤5	达标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编制: 韩敬霞

审核: 韩敬霞

批准: 谢红

日期: 2025 年 2 月 17 日

*****报告结束*****



222412052040

报告编号（NO.）：CTJC-BG202502-042 号

正本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第四周炉渣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2 月 17 日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部分复印、部分提供本报告不具法律效力；
- 2.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若完全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需重新加盖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
- 3.本检验检测报告自行涂改、增减无效；
- 4.本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5.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 6.样品的保存期限按国家标准规定时间保存；
- 7.未经授权，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或宣传使用，违者必究；
- 8.委托方如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委托方）存留，副本由检测机构存留。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851) 84875799

传真：(0851) 85500873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创基街
500 号 9 号楼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大进村		
送样人	高华	联系电话	13721500810
收样日期	2025年2月5日	检测日期	2025年2月10日
样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场所		

样品信息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来源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CT-SW-250205-054	1月27日 1#炉渣	客户送样	0.22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205-055	1月27日 2#炉渣		0.26 kg*1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205-056	1月27日 3#炉渣		0.16 kg*1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检测依据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设备名称及型号	方法检出限
1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TD20002A 电子天平	0.2%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名称及编号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CT-SW-250205-054 (1月27日 1#炉渣)	CT-SW-250205-055 (1月27日 2#炉渣)	CT-SW-250205-056 (1月27日 3#炉渣)		
热灼减率(%)	3.7	3.4	3.6	≤5	达标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编制: 高华

审核: 潘海燕

批准: 钟江

日期: 2025年2月17日

*****报告结束*****



报告编号 (NO.) : CTJC-BG202501-110 号

正本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第一周炉渣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1 月 17 日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部分复印、部分提供本报告不具法律效力；
- 2.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若完全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需重新加盖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
- 3.本检验检测报告自行涂改、增减无效；
- 4.本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5.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 6.样品的保存期限按国家标准规定时间保存；
- 7.未经授权，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或宣传使用，违者必究；
- 8.委托方如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委托方）存留，副本由检测机构存留。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851）84875799

传真：（0851）85500873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创基街
500 号 9 号楼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大进村		
送样人	高华	联系电话	13721500810
收样日期	2025年1月7日	检测日期	2025年1月7日
样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场所		

样品信息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来源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CT-SW-250107-012	1月6日 1#炉渣	客户送样	0.30 kg*1	热灼减率 103228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107-013	1月6日 2#炉渣		0.25 kg*1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107-014	1月6日 3#炉渣		0.26 kg*1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检测依据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	方法检出限
1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TD20002A 电子天平	0.2%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名称及编号	CT-SW-250107-012 (1月6日 1#炉渣)	CT-SW-250107-013 (1月6日 2#炉渣)	CT-SW-250107-014 (1月6日 3#炉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热灼减率 (%)		3.5	3.4	4.2	≤5	达标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编制: 韩丽雯

审核: 陈佳婧

批准: 梁光

日期: 2025年1月17日

*****报告结束*****





222412052040

报告编号 (NO.) : CTJC-BG202502-204 号

正本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第二周炉渣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2 月 17 日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部分复印、部分提供本报告不具法律效力；
- 2.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若完全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需重新加盖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
- 3.本检验检测报告自行涂改、增减无效；
- 4.本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5.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 6.样品的保存期限按国家标准规定时间保存；
- 7.未经授权，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或宣传使用，违者必究；
- 8.委托方如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委托方）存留，副本由检测机构存留。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851) 84875799

传真：(0851) 85500873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创基街
500 号 9 号楼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大进村		
送样人	高华	联系电话	13721500810
收样日期	2025 年 2 月 11 日	检测日期	2025 年 2 月 12 日
样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场所		

样品信息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来源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CT-SW-250211-017	2 月 10 日 1#炉渣	客户送样	0.20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包装完好
CT-SW-250211-018	2 月 10 日 2#炉渣		0.29 kg*1		聚乙烯袋装，包装完好
CT-SW-250211-019	2 月 10 日 3#炉渣		0.26 kg*1		聚乙烯袋装，包装完好

检测依据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设备名称及型号	方法检出限
1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TD20002A 电子天平	0.2 %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名称及编号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CT-SW-250211-017 (2 月 10 日 1#炉渣)	CT-SW-250211-018 (2 月 10 日 2#炉渣)	CT-SW-250211-019 (2 月 10 日 3#炉渣)		
热灼减率 (%)	3.2	3.8	4.5	≤5	达标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编制: 高华

审核: 高华

批准: 高华

日期: 2025 年 2 月 17 日

*****报告结束*****



报告编号 (NO.) : CTJC-BG202502-403 号

正本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第三周炉渣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2 月 26 日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部分复印、部分提供本报告不具法律效力；
- 2.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若完全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需重新加盖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
- 3.本检验检测报告自行涂改、增减无效；
- 4.本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5.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 6.样品的保存期限按国家标准规定时间保存；
- 7.未经授权，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或宣传使用，违者必究；
- 8.委托方如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委托方）存留，副本由检测机构存留。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851）84875799

传真：（0851）85500873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创基街
500 号 9 号楼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大进村		
送样人	高华	联系电话	13721500810
收样日期	2025年2月19日	检测日期	2025年2月19日
样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场所		

样品信息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来源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CT-SW-250219-014	2月17日 1#炉渣	客户送样	0.26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219-015	2月17日 2#炉渣		0.39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219-016	2月17日 3#炉渣		0.21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检测依据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	方法检出限
1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TD20002A 电子天平	0.2 %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名称及编号	CT-SW-250219-014 (2月17日 1#炉渣)	CT-SW-250219-015 (2月17日 2#炉渣)	CT-SW-250219-016 (2月17日 3#炉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热灼减率 (%)	3.7	3.7	4.1	≤5	达标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编制: 高华

审核: 李华

批准: 谢红

日期: 2025年2月26日

*****报告结束*****



222412052040

正本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第四周炉渣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20 日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部分复印、部分提供本报告不具法律效力；
- 2.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若完全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需重新加盖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
- 3.本检验检测报告自行涂改、增减无效；
- 4.本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5.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 6.样品的保存期限按国家标准规定时间保存；
- 7.未经授权，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或宣传使用，违者必究；
- 8.委托方如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委托方）存留，副本由检测机构存留。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851）84875799

传真：（0851）85500873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创基街
500 号 9 号楼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大进村				
送样人	高华	联系电话	13721500810		
收样日期	2025年3月13日	检测日期	2025年3月13日		
样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场所				

样品信息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来源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CT-SW-250313-001	2月24日 1#炉渣	客户送样	0.21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313-002	2月24日 2#炉渣		0.19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313-003	2月24日 3#炉渣		0.22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检测依据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	方法检出限
1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TD20002A 电子天平	0.2%

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CT-SW-250313-001 (2月24日 1#炉渣)	CT-SW-250313-002 (2月24日 2#炉渣)	CT-SW-250313-003 (2月24日 3#炉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热灼减率(%)	4.1	3.9	3.6	≤5	达标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编制: 韩敬雯

审核: 韩敬雯

批准: 韩敬雯

日期: 2025年3月20日

*****报告结束*****



222412052040

报告编号 (NO.) : CTJC-BG202502-154 号

正本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第一周炉渣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2 月 17 日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5201150003228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部分复印、部分提供本报告不具法律效力；
- 2.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若完全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需重新加盖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
- 3.本检验检测报告自行涂改、增减无效；
- 4.本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5.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 6.样品的保存期限按国家标准规定时间保存；
- 7.未经授权，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或宣传使用，违者必究；
- 8.委托方如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委托方）存留，副本由检测机构存留。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851) 84875799

传真：(0851) 85500873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创基街
500 号 9 号楼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大进村		
送样人	高华	联系电话	13721500810
收样日期	2025 年 2 月 10 日	检测日期	2025 年 2 月 11 日
样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场所		

样品信息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来源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CT-SW-250210-011	2 月 3 日 1#炉渣	客户送样	0.35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包装完好
CT-SW-250210-012	2 月 3 日 2#炉渣		0.19 kg*1		聚乙烯袋装，包装完好
CT-SW-250210-013	2 月 3 日 3#炉渣		0.36 kg*1		聚乙烯袋装，包装完好

检测依据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设备名称及型号	方法检出限
1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TD20002A 电子天平	0.2 %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名称及编号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CT-SW-250210-011 (2 月 3 日 1#炉渣)	CT-SW-250210-012 (2 月 3 日 2#炉渣)	CT-SW-250210-013 (2 月 3 日 3#炉渣)		
热灼减率 (%)	3.7	3.1	4.5	≤5	达标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编制: 高华

审核: 高华

批准: 高华

日期: 2025 年 2 月 17 日

*****报告结束*****



222412052040

报告编号 (NO.) : CTJC-BG202503-226 号

正本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检测项目: 2025 年 3 月第二周炉渣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13 日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部分复印、部分提供本报告不具法律效力；
- 2.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若完全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需重新加盖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
- 3.本检验检测报告自行涂改、增减无效；
- 4.本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5.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 6.样品的保存期限按国家标准规定时间保存；
- 7.未经授权，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或宣传使用，违者必究；
- 8.委托方如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委托方）存留，副本由检测机构存留。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851）84875799

传真：（0851）85500873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创基街
500 号 9 号楼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大进村				
送样人	高华		联系电话	13721500810	
收样日期	2025年3月11日		检测日期	2025年3月11日	
样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场所				

样品信息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来源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CT-SW-250311-001	3月10日 1#炉渣	客户送样	0.21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311-002	3月10日 2#炉渣		0.24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311-003	3月10日 3#炉渣		0.34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检测依据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	方法检出限
1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TD20002A 电子天平	0.2 %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名称 及编号	CT-SW-250311-001 (3月10日 1#炉渣)	CT-SW-250311-002 (3月10日 2#炉渣)	CT-SW-250311-003 (3月10日 3#炉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热灼减率 (%)	3.9	4.8	3.6	≤5	达标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编制: 高华

审核: 审核人

批准: 批准人

日期: 2025年3月13日

*****报告结束*****



报告编号（NO.）：CTJC-BG202503-458号

正本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3月第三周炉渣检测
报告日期: 2025年3月27日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部分复印、部分提供本报告不具法律效力；
- 2.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若完全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需重新加盖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
- 3.本检验检测报告自行涂改、增减无效；
- 4.本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5.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 6.样品的保存期限按国家标准规定时间保存；
- 7.未经授权，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或宣传使用，违者必究；
- 8.委托方如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委托方）存留，副本由检测机构存留。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851）84875799

传真：（0851）85500873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创基街
500 号 9 号楼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大进村			
送样人	高华	联系电话	13721500810	
收样日期	2025 年 3 月 24 日		检测日期	2025 年 3 月 24 日
样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场所			

样品信息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来源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CT-SW-250324-004	3 月 17 日 1#炉渣	客户送样	0.06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324-005	3 月 17 日 2#炉渣		0.12 kg*1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324-006	3 月 17 日 3#炉渣		0.15 kg*1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检测依据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	方法检出限
1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TD20002A 电子天平	0.2 % 01150093228

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CT-SW-250324-004 (3 月 17 日 1#炉渣)	CT-SW-250324-005 (3 月 17 日 2#炉渣)	CT-SW-250324-006 (3 月 17 日 3#炉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热灼减率 (%)	3.9	3.3	3.8	≤5	达标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编制: 韩敬霞

审核: 韩敬霞

批准: 韩敬霞

日期: 2025 年 3 月 27 日

*****报告结束*****



报告编号（NO.）：CTJC-BG202504-001号

正本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3月第四周炉渣检测
报告日期: 2025年4月11日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部分复印、部分提供本报告不具法律效力；
- 2.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若完全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需重新加盖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
- 3.本检验检测报告自行涂改、增减无效；
- 4.本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5.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 6.样品的保存期限按国家标准规定时间保存；
- 7.未经授权，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或宣传使用，违者必究；
- 8.委托方如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委托方）存留，副本由检测机构存留。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851）84875799

传真：（0851）85500873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创基街
500 号 9 号楼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大进村				
送样人	高华		联系电话	13721500810	
收样日期	2025年4月1日		检测日期	2025年4月1日	
样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场所				

样品信息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来源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CT-SW-250401-001	3月24日 1#炉渣	客户送样	0.26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401-002	3月24日 2#炉渣		0.29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CT-SW-250401-003	3月24日 3#炉渣		0.25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 包装完好

检测依据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	方法检出限
1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TD20002A 电子天平	0.2 %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名称 及编号	CT-SW-250401-001 (3月24日 1#炉渣)	CT-SW-250401-002 (3月24日 2#炉渣)	CT-SW-250401-003 (3月24日 3#炉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热灼减率 (%)	3.4	4.6	3.2	≤5	达标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编制: 石维娟 审核: 高华 批准: 孙波

日期: 2025年4月11日

*****报告结束*****



报告编号 (NO.) : CTJC-BG202503-031 号

正本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第一周炉渣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14 日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检验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部分复印、部分提供本报告不具法律效力；
- 2.未经授权，不得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若完全复制本检验检测报告，需重新加盖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
- 3.本检验检测报告自行涂改、增减无效；
- 4.本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5.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L”表示；
- 6.样品的保存期限按国家标准规定时间保存；
- 7.未经授权，本检验检测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或宣传使用，违者必究；
- 8.委托方如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 15 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9.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委托方）存留，副本由检测机构存留。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851）84875799

传真：（0851）85500873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创基街
500 号 9 号楼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大进村		
送样人	高华	联系电话	13721500810
收样日期	2025年3月4日	检测日期	2025年3月4日
样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场所		

样品信息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样品来源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CT-SW-250304-005	3月3日 1#炉渣	客户送样	0.29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包装完好
CT-SW-250304-006	3月3日 2#炉渣		0.27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包装完好
CT-SW-250304-007	3月3日 3#炉渣		0.23 kg*1	热灼减率	聚乙烯袋装，包装完好

检测依据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	方法检出限
1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TD20002A 电子天平	0.2%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名称 及编号	CT-SW-250304-005 (3月3日 1#炉渣)	CT-SW-250304-006 (3月3日 2#炉渣)	CT-SW-250304-007 (3月3日 3#炉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热灼减率 (%)	3.7	3.5	3.9	≤5	达标
执行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编制: 韩敬霞

审核: 袁维峰

批准: 郑治海

日期: 2025年3月14日

*****报告结束*****